

宁河污水公司厂房粉刷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HJTJ-2024-027)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宁河污水公司厂房粉刷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0 万元,招标人为天津宁河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宁河污水公司厂房粉刷项目,具体内容详见项目需求书。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宁河污水公司厂房粉刷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宁河污水公司厂房粉刷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相应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最新年度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须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承诺书”;
4. 参加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5.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并提供查询截图,经查询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5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22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 1. 本项目采用网上形式进行供应商注册、报名、下载文件、澄清等工作,供应商需登录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p.capitalwater.cn>) 完成注册、报名、购买招标文件、安装投标工具等有关操作(如需)。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报名规定时



间在电子商务平台上报名，提交报名材料（营业执照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扫描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报名审核通过的供应商，请将标书款汇至指定账户后于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上进行文件下载。2.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汇款后将电汇凭证、开票信息及收票地址上传至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按系统信息开具标书款发票并以到付形式寄出发票）。账号：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地坛支行；账号：11001042900053010215。无论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招标内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天津市滨海新区北塘中关村科技园大唐总部基地东区 7 号楼 2 单元 206）1. 电子版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在线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逾期递交的将不予接受。2. 纸质版文件：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响应文件送至招标代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6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天津市滨海新区北塘中关村科技园大唐总部基地东区 7 号楼 2 单元 206）

七、其他

宁河污水公司厂房粉刷项目，具体内容详见项目需求书。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宁河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宁河区贸易开发区小崔路

联 系 人：韩冀轩

电 话：1502219018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滨海新区北塘中关村科技园大唐总部基地东区 7 号楼 2 单元 205

联 系 人：白琦慧


101



101

电 话： 18622766794

电子邮件： zhjt,jl23@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